附件1

材料清单

一、申请受理及现场踏勘阶段

（一）申请书（原件1份，样本见附件2）；

（二）申请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房地产权属证明文件（复印件1份，核原件）；

（三）委托办理的，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（原件1份，样本见附件3）；

（四）增设电梯示意图（原件1份，样本见附件4）。

二、组织公示及联合审查阶段

（一）审核合格的施工图（包括在含地下管网的1:500实测现状地形图上制作的总平面图，以及平面图、立面图、剖面图）；

（二）房屋结构安全论证报告和消防技术标准说明；

（三）业主同意增设电梯设计施工图的书面意见（原件1份，样本见附件5）；

（四）增设电梯费用分担及使用管理协议（原件1份，样本见附件6）。

三、开工报备及竣工验核阶段

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现场验核记录表（附件9）。

四、使用登记阶段

（一）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表（附件10）（一式两份）；

（二）含有使用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证明（营业执照）；

（三）特种设备产品合格证（含产品数据表等资料）；

（四）特种设备监督检验证明；

（五）电梯投入使用日期说明（附件11）；

（六）电梯及主要部件质保期限自监督检验合格之日起不少于5年的证明文件（样本见附件12）。